

# 金融学院

## 金融学实验班本科教学计划

### 一、培养目标

本实验班培养具有全球视野，系统掌握金融知识和金融理论，具备国际金融实务专业技能，具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，胜任银行、证券、保险等金融机构及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专业工作，具有较深厚理论功底与国际金融专业技能、良好综合素质和优秀人格的应用型复合型的国际化金融人才。

### 二、修业标准年限

本科四年（广东财经大学 2 年、澳大利亚西澳大学 2 年）

### 三、授予学位

经济学学士（同时获得广东财经大学和澳大利亚西澳大学学位）

### 四、学分要求

学生第一、二学年在广东财经大学应修满 97 学分（其中通识必修课 48 学分、通识限选课 6 学分、学科基础课 32 学分、专业必修课 6 学分、综合运用课 5 学分），教学计划中的 8 门全英课程为两校互认学分课程（其中广东财经大学认 24 学分、澳大利亚西澳大学认 48 学分）；学生第三、四学年在澳大利亚西澳大学应修满 96 学分，具体要求详见该校教学计划。

表一：金融学实验班专业毕业生应修学分参考表

教学计划号	课程类别	课程性质	最低毕业学分	各学期最低学分								合计
				1	2	3	4	5	6	7	8	
20140508	通识课	必修	48	16	18	8	6	0	0	0	0	48
		限选	6	2	2	2	0	0	0	0	0	6
20140508	学科基础课	必修	32	6	7	16	3	0	0	0	0	32
20140508	专业课	必修	6	0	0	0	6	0	0	0	0	6
20140508	综合运用课	必修	5	0	1	0	1	0	0	0	3	5
累计			97	24	28	26	16	0	0	0	3	97

### 五、专业教学计划进度表



